

临沂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文件

临安监发〔2015〕5号

关于开展职业病危害防治评估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安监局，临沂经济技术开发区安监局，临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安监局，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安监局，临沂蒙山旅游区经贸发展局：

根据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和山东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文件要求，市安监局将在全市范围对各县区职业病危害防治工作进行评估，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估指标

1.用人单位负责人职业卫生培训率。2.用人单位职业卫生管理人员职业卫生培训率。3.用人单位劳动者职业卫生培训率。4.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实施率。5.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劳动者的职业健康检查率。6.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率。7.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告知率。8.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设置率。9.职业病危害防治监督覆盖率。

二、评估方法

各县区安监局要按照《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开展职业病危害防治评估工作的通知》要求，根据行业、规模构成比例，从非金属矿物制造（建材）、黑色有色金属冶炼（冶金）、采矿、皮革毛皮加工、人造板与家具制造、造纸、石油加工与炼焦、化学原料和化学品制造、医药制造、化学纤维制造、橡胶和塑料制品等行业中，提报 25 家用人单位作为评估对象。请各县区 1 月 15 日前，将评估对象信息填入《职业病危害防治评估工作用人单位名录》（附件）上报市安监局职业健康科。

2015 年 1 月 15 日至 3 月 15 日，市局组织进行评估，对评估对象逐一进行档案审查，对用人单位现场进行抽查。市局评估时在县区局集中审查档案资料，并对存在的问题现场进行反馈，审查情况记入临沂市自评报告。各县区要提前组织评估对象整理档案资料，并在市局评估前，全部报送到各县区局。

三、档案资料

1.接受集中资料审查的用人单位，需提供下列材料：（1）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表；（2）主要负责人名单、在职证明、安全监管部 门或其委托机构颁发的职业卫生培训（或包含职业卫生内容的培训，下同）考核合格证书，或其他证明材料；（3）职业卫生管理人员名单、在职证明、安全监管部 门或其委托机构颁发的职业卫生培训考核合格证书，或其他证明材料；（4）2014 年度从事职业病危害作业的劳动者名单以及相应的职业卫生培训记录或其他证明材料；（5）近 3 年新建、改建、扩建、技术改造与技术引进项目的立项文件，委托职业卫生服务机构等开展职业病危害预评价、初步设计、控制效果评价等相关材料，以及安全监管部 门备案、审查或验收的文件；（6）近 3 年职业

健康检查报告的汇总报告，以及职业病危害作业人员职业健康检查表原件或复印件（单位职工超过 50 人的，原则上需提供不少于 10 份职业健康检查表原件或复印件）；（7）2014 年度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报告；（8）近 2 年内同劳动者签订的劳动合同原件或复印件（单位职工超过 50 人的，原则上需提供不少于 10 份劳动合同的原件或复印件）；（9）分工作场所设置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情况的汇总表，以及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照片等的复印件资料；（10）2014 年度接受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防治监督检查的记录。

2.接受现场抽查的用人单位要当场提供下列材料：（1）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表；（2）职业病危害作业情况一览表，需要包括劳动者姓名、所在车间、工作岗位、接触的职业病危害因素等相关内容；（3）主要负责人名单、在职证明、安全监管部門或其委托机构颁发的职业卫生培训考核合格证书，或其他证明材料；（4）职业卫生管理人员名单、在职证明、安全监管部門或其委托机构颁发的职业卫生培训考核合格证书，或其他证明材料；（5）2014 年度从事职业病危害作业劳动者名录及其职业卫生培训记录或其他证明材料；（6）近 3 年新建、改建、扩建、技术改造与技术引进项目的立项文件，委托职业卫生服务机构等开展职业病危害预评价、初步设计、控制效果评价等相关材料，以及安全监管部門备案、审查或验收的文件；（7）近 3 年的职业健康检查报告；（8）2014 年度职业病危害检测报告；（9）与职工签订的劳动合同；（10）2014 年度接受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防治监督检查的记录。

四、其他要求

各县区安监局要充分认识评估工作的重要性，提高紧迫感和责任感，迅速部署开展工作，有条不紊地做好各项准备工作，帮助评估对象做好档案资料整理工作，督促评估对象按照《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告知与警示标识管理规范》完善现场警示标识，确保有关用人单位要切实落实职业卫生主要负责人、管理人员和劳动者培训工作、职业卫生“三同时”工作、劳动者职业健康检查工作、职业病危害检测工作、职业病危害告知工作、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设置工作。

附件：《职业病危害防治评估工作用人单位名录》

临沂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5年1月8日

附件

职业病危害防治评估工作用人单位名录

填表县区：

序号	单位名称	所在县区	所属行业	规模类型	登记注册类型	评估工作联系人及手机号码

